

声 明

沈惠娟租用广州市旭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吉路 59 号之一 A 栋 3027 房，并给予旭信物业公司 2500 元（大写：贰仟伍佰元正）作为租金费用（期限是 2023 年 3 月 15 日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承租期间旭信物业公司 配合办理备案手续和管理工商，备案一切费用沈惠娟 自行负责，如承租期限内因政府（包括具有公共性质的社会集体组织）规划需要对本合同租赁房屋进行征用、征收、拆迁改造或临时借用的，本合同从收到有关部门的相关通知时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因上述原因终止合同的，如政府等有关部门对此有营业搬迁补偿或一切的所有补偿都归本旭信物业公司 所有，沈惠娟不得介入（由创裕财税科技（广东）有限公司负责配合协助旭信物业公司 提供需要的所有有关搬迁补偿资料）。期限过后若不继续续约视为自动放弃优先续租权，本公司一切不予负责，后果自负。特此证明！

代表人：_____

公章：_____



广州市旭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5 日



<

转账回单

...

收款人姓名	苏伟明
收款人账号	6228 4800 8310 0807 912
收款开户行	农业银行
付款人户名	周小燕
付款人账号	900303*****0877
付款开户行	广州天河支行
转账金额	2,500.00元
金额大写	贰仟伍佰元整
转账用途	租金
交易状态	交易成功
状态说明	您的交易已成功，请确认是否到账
交易时间	2023/03/17 17:12:55



关注微信公众号：中国光大银行
随时获取更多产品资讯和优惠活动



- 温馨提示
- 1、

本回单仅用于客户核对信息，不作为记账依据。
- 2、

由于本回单包含账户信息，请妥善处理，以防泄漏。

保存

分享